

# 中国传统伦理文化资源的现代价值

李建军

(中国农业大学 人文与发展学院, 北京 100083)

**摘要:**从西方现代环境伦理学或生命伦理学视角对中国传统伦理文化资源进行理论建构与现代转换,其重要的元哲学观点、元伦理学观点是中国生态文明发展和道德文化体系建设的思想基础,而且为西方社会的伦理评价和文明转向提供理论辩护和经验支持,为当今世界文化复兴和价值重构贡献中国“元素”。中国社会经济发展正处于发展理念选择的分叉点,迫切需要能够融合中国传统人文情怀与西方现代发展理念选择的新型文化价值体系,应用伦理学研究是顺应时代需要并能提供这种新型文化的学科载体。

**关键词:**中国传统文化;应用伦理学;伦理评价;生态文明

中图分类号: B82-02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8-7699(2014)02-0004-03

现代技术的发展在给人类带来巨大福利的同时,也使人类在不自觉中陷入自我毁灭的最大可能性之中。核电站、转基因技术、克隆技术、合成生物学等,几乎每一步的技术进展都伴随着人类文明的伦理选择和价值重构,伴随着世界范围内的伦理争论。这些争论无论采取功利主义的伦理进路,还是义务论的论证方式,都最终会指向一个基本问题,即人与自然生命的关系、人对自然生命的道德责任。西方文明在整合科学、宗教、生态和价值等多元文化要素的基础上,已开始其文明发展的绿色转型,试图在科技进步和价值选择的相互联动中寻找可持续的文明发展之路。为此,伦理评价绝不仅仅是文明进步的保守力量,恰恰相反,它应该成为现代社会文明转向的重要建构力量。无论基于西方的功利主义伦理学、权利主义的伦理学,还是基于中国传统文化资源而确立起来的伦理立场,都可能在这个多元文化平权的网络时代发挥重要作用,成为人类文明转型的伦理决策的重要思想基础。在西方国家,伦理评价已成为众多科技决策和政治议程设置的基本内容,成为克服科学主义弊端、捍卫人类尊严的重要工具和最后防线。伦理评价不仅要求我们拥有对重大科技决策和政治议程设置的价值反思能力和文化资源,而且要求我们重构当代社会的价值体系和治理结构,以便使相关的伦理关注和价值选择能通畅地进入重大科技决策和政治议程设置之中。公众参与和社会辩论、伦理委员会的创设、公民社会的发育,以及对重大科技决策和政治议程设置进行全方位的法律的、伦理的和社会影响分析等,都是现代伦理评价能力建设和促进伦理资源转换为决策知识、服务于社会文明转向的重要机制。

中国传统文化中蕴含着许多富有启发性的伦理文化资源,对这些文化资源的发掘和现代转换,不仅对中国生态文明发展和道德文化体系建设具有重要意义,而且可给力于西方社会的伦理评价和文明转向。2010年10月,当我作为访问教授与荷兰乌德勒支大学动物与社会研究团体就“动物转基因技术的伦理问题”进行交流和对话时,一位教授向我提问说,你们有对动物生命关爱的悠久历史和伦理文化资源,但这些历史文化资源似乎与你们当前进行的科技决策和社会经济发展选择偏好相互分离,请问中国能否在未来的科技经济发展中实现传统伦理资源与现代发展选择的有机整合?荷兰教授的问题值得我们认真思考。在我看来,这一提问至少传达了两方面的信息:一是中国传统文化关于人类社会和自然界

收稿日期:2014-03-06

作者简介:李建军(1964-),男,陕西扶风人,中国农业大学人文与发展学院科技管理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是一个有机统一体的假定及其相关的伦理思考是契合现代社会文明发展的未来指向的,其中蕴含着促进现代转化的巨大潜力和价值力量;二是中国社会当前偏向创新和经济快速发展的价值选择在西方的经验中是很难持续的,因为这种发展在铸造出庞然大物的物质文明的同时,可能摧毁人类文明持续维系的文化禁忌和伦理传统,裸露出贪婪的恶念和无限膨胀的物欲。这种发展偏好迫切需要文化和体制的变革加以约束和制衡,否则“毒奶粉”“火腿肠”“转基因”等恶性食品安全事件将会层出不穷,不仅影响当下公民的生命安全和政府治理社会的公信力,而且可能危及整个社会群体的种系安全和文明秩序。

近几年,蒙培元先生和叶朗教授等对中国传统的生态文化和生态智慧作了系统的梳理和总结,提出了不少值得我们今天认真思考的思想观点。

蒙培元先生分析道,“从最广泛的意义上说,仁学是一种深层生态学。这一点从仁学思想的发展历程看得更清楚。”孔子在提出仁者“爱人”的同时也告诉我们,马是有“德”的,是需要人类给予道德关注的生命存在。孔子提倡的“钓而不纲,弋不射宿”就体现出其对鱼儿和鸟类的伦理关怀和道德关注。孟子提出“仁也者,人也”,将仁说成是人的存在本质,还明确提出“亲亲而仁民,仁民而爱物”的伦理主张,在“爱有差等”的原则基础上,将仁的范围拓展至非人动物和所有生命。在“人禽之辩”中,孟子强调,人类的优越就在于,其能以仁心对待动物,善待动物,有能力赋予非人动物等生命形式一种在生命情感上的价值关系。张载提出“民吾同胞,物吾与也”的命题,明确将人视为自己的同胞,将万物视为自己的伙伴和朋友。程颢提出“仁者以天地万物为一体”“仁者浑然与万物同体”的命题,将万物视为人的生命的一部分,并经常引用医书上所讲的“麻木不仁”作比喻,阐述关爱万物就是关爱人自身的道理。朱熹提出“中和”之道,强调人的使命就在于“致中和”“参赞化育”,达致“万物一体”的和谐境界。为此,他主张人应当克服私欲进行修养实践,做到对万物的“无所不爱”;否则,人可能会饱尝职责缺失的严重后果,如“山崩川竭”“胎夭失所”等自然灾变。王阳明以“万物一体”为良知的最终实现,不仅主张爱动物、爱植物,而且主张要爱瓦石之类的无生命之物。他认为天地万物皆有良知,良知说到底“只是一个真诚恻怛之心”,即仁心。人有良知,就应该对万物充满爱心,并真切地关爱万物。<sup>[1]</sup>

叶朗教授概括说,“中国传统文化包含有一种强烈的生态意识,这种生态意识同当今世界的生态伦理学和生态哲学的观念是相通的。”从《易传》开始的中国传统哲学是“生”的哲学,“生”就是“仁”,“生”就是善。宋明理学时期,将“生”与“仁”相联系,提出“仁者以天地万物为一体”“仁者浑然与万物同体”等命题,主张人与天地万物是同类,是平等的。儒家主张的“仁”不仅亲亲、爱人,而且要从亲亲、爱人推广到爱天地万物。“与这种生态哲学和生态伦理学的意识相关联,中国传统文化中也有一种生态美学的意识。”宋明理学时期的程颢、周敦颐等理学家都喜欢观“万物之生意”,从中体验“仁者”之“乐”。清代大画家郑板桥在一封家书中说,天地生物、一蚁一虫,都心心爱念,这就是天之心,应该“体天之心以为心”。他说他最反对“笼中养鸟”,“我图娱悦,彼在囚牢,何情何理,而必屈物之性以适吾性乎!”就是豺狼虎豹,人也没有权利杀戮。作为与万物同类的人的真正的快乐是看到万物能“各适其天”,即能够按照其自然本性获得生存的自由。《聊斋志异》等文学作品亦贯穿着人与天地万物一体的意识,充满着对天地间一切生命形式的爱。<sup>[2]</sup>

这是一种从西方现代环境伦理学或生命伦理学视角对中国传统文化资源进行理论建构的积极尝试,从中不仅可以发现中国传统文化的智慧之光,找回拨转当下发展航行的精神支柱,而且能够为当今世界文化复兴和价值重构贡献出更多的中国“元素”。如果借助于这些思想成果继续追问,至少可以提出现代社会直面人与自然关系问题的中国立场:“人与天地万物乃一息息相通的有机整体”,任何对其他生命形式的修饰或改造,尤其是对动物和其他生命形式的伤害,最终必将累及人类自身。其主要依据是,儒家学说强调,天地之间的任何事物,包括人和非人动物在内,都是一种整体性的存在,都属于一个更大的生命世界;佛家提倡“生死轮回”,强调人可以投胎转世为动物和植物,其中也蕴含着人与天地间事物是一个整

体存在的假定;道家学说主张“道法自然”,强调自然万物要以其德性而生存,人应尊重万物的本性和自然界的整体性,适当限制自己的欲望和行为,以减少对自然和谐整体的破坏。

毫无疑问,这些观点至少能为我们理解动物和自然生命的内在价值、动物的道德地位和人类的责任,平衡涉及动物的农业生物技术所引出的利益和伤害,反思人类中心主义或“物种主义”的生命伦理观等,提供补充解释和思想启发。中国传统文化资源是中国现代文化建构和文明转向的重要思想基础,但要使这些文化资源创造性地转换成现代中国社会文明进步的现实动力,不仅需要像蒙先生和叶教授等国学基础丰厚、学术视野广阔的学者对中国传统文化的资源持续挖掘和提炼,而且需要更多的青年学者投身于对这些传统文化资源的现代性诠释、转换和传播工作中。因为只有这样,中华悠久历史积淀下来的传统文化遗产才能焕发青春,转换成新文明理念构建和宣传的重要支撑,转换成新制度、新政策和新规制设计的知识基础。只有通过学术思想传播、伦理争辩等形式,将这些重要的元哲学观点或元伦理学观点引入公共决策议程之中,才可能为各种符合人类可持续发展理想的发展决策提供理论辩护和经验支持。这是实践伦理学家的使命,也是当代每一位中国知识分子的担当。期待和观望是无法规避食品安全和生物安全风险,也无法遏制科学主义情结和商业冲动相互缠绕而产生的对文明的毁灭性影响。中国社会经济发展正处在发展理念选择的分叉点,迫切需要一种能融合中国传统人文情怀与西方现代发展理念选择的新型文化价值体系,应用伦理学研究可能是顺应时代需要并能提供这种新型文化的学科载体。

参考文献:

- [1]蒙培元. 仁学的生态意义与价值[J]. 中国哲学史, 2007(1):68-73.  
[2]叶朗. 中国传统文化中的生态意识[J]. 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08(1):11-13.

(责任编辑:江 雯)

(上接第3页)

其四,生命科学要求我们重新思考当代西方哲学中的一些基本假设,试图回避形而上学、自然哲学和哲学人类学思考的整个实用主义的方法无益于生命科学引发的大多数伦理辩论。如果我的分析是正确的,生命科学正迫使我们思考人与动物、人与自然的关系,这就要求我们思考何种关于人类、自然和我们与动物的关系是与人权的基本概念相容的,而何种不是。在我看来,那般思考产生的成果亦不明显。

这里提出了大量需要在应用伦理学中讨论的哲学问题,在我看来,如果积极参与这些辩论,仅仅伦理学就能充分地应对现今的挑战。其中包括追问道德体系的基本问题、人与自然的关系以及人类的概念等,那样的追问可以通过对人权框架和人类尊严概念的分析入手,我们有责任让每个人过自主生活的观点似乎是这种辩论的起点。唯有假定借助于人类尊严的观念可以使人权发挥其规范作用,我们才能理解人权框架。而其他问题是,我们当代挑战的后果是什么,这应该在人类未来的发展议程中给予高度关注。

(责任编辑:江 雯)